

馬來情歌集

馬來情歌集

鍾敬文編

PAN·UR 作畫



上海

遠東圖書公司發行

北四川路寶興路二二六號

1928

實價大洋二角八分

鍾敬文編

馬來情歌集

1928 11 15 付印

1928 12 15 出版

1—1500 册



上 海

遠東圖書公司發行

本書總目

獻給.....	(三)
論馬來詩歌.....	警民(五)
馬來民歌研究.....	鍾敬文(一一)
正文	
民歌七十六首.....	(二五)
副錄	
馬來民歌一變.....	革塵(六七)

獻給

我訴不出我的幽懷，

也描不盡我的心傷——

權把這一束野人的戀歌，

捧着敬獻於你的當前。

這里有驚人的情癩，

正如你我之所縈纏，

你生長南島的姑娘哟，

這耳熟的歌聲可使你心顫？

論馬來詩歌

警 民

中國在近代，——尤其是目下，研究世界弱小民族的文學的，可以說是不少了。但非常奇怪，單是對於馬來文學，肯研究或介紹一下的，却絕無僅有。我不知道這是沒有人注意到這些呢，抑或有了別種的原因，而引不起他們的重視？

我覺得馬來文學，并不十分遠遜於中西各國。就詩歌方面說：其音律之悲壯，聲調之鏗鏘，字句之美麗，甚有可取。但是到現在還引不起世界人士的注意，大約是爲着民族地位（弱小亡國）的緣故罷！

馬來的詩歌，雖可以把它分做三種：卽詩，歌，曲。但實際

上只能夠區別做兩種，就是詩與歌。因為他們的所謂曲(Lirgoe)是單有幾種曲名，而曲中的字句，便是詩或歌句子。他們把一首詩，或一首歌，冠以一個曲名，就當曲來唱了。

蘇門答拉島，據馬來人說，是馬來詩歌的發源地；而其由來，則在古代的時候，男女互相愛慕，因風俗的束縛不得自由，便以隱語，唱之於口，以示其愛好之意。到現在這種隱語，便是在馬來人口頭上很流行的民歌了。

民歌，馬來文是叫做 Pentecen (班敦) 詩，馬來文是叫做 Sajai (沙一兒)。但無論是民歌，是詩，最通常的都是四句。(有的是六句或八句，但這是很少見的) 而其不同，只在韻：每句的長短都是不拘的。民歌，第一句的尾字和第三句的尾字必定要同一個韻；第二句的尾字和第四句的尾字又要同一韻。他們的押韻很隨

便的，只要聲音大體相叶就是了。這種押韻，很和外國的詩一樣。詩呢，則四句之末，皆同一個韻，這便是和民歌不同的地方。

還有一個區別，民歌都是隨口唱出的，好像廣東梅縣方面唱的山歌，無論是識字的，是不識字的，也無論是婦人是小孩子，都可唱出。詩，却須要懂得文字的，才能夠做。所以我們也可以說：詩是貴族的文學，民歌却是平民的文學。詩是費心血去創造出來，而民歌則是真情自然的流露。

馬來的詩，又大多數是紀述的，抒情的却是很少很少，這是很奇怪的事。這種紀述的詩，只求適合於一種韻，和能夠達到敘述一件事實，就算完了。所以往往寫上幾百首的詩，長是非常之長，而其中却好像在說一個人的歷史和故事。馬來民衆，既生長在這種優美華麗的鄉國，又兼以禾黍離離，宗社邱墟的憤

怨，正該有大詩人崛起，感泣悲歌，慷慨淋漓，如屈原，太戈爾其人者，然竟渺焉忽焉，真乃怪事！

說到詩歌的體裁，也有賦，比，興之別。在民歌，起首二句，都是引物比喻，而最後兩句，才是表達情意的。例如下面兩首：

「默黎泯」(註)已經結着果實，

纍纍垂着還復開花；

還有風魔的道路喲，

行人重復歸來呀！

細小的石榴葉子，

還可以拿來包着白飯；

細小的母親的孩兒，
還可以給她心中懽慰。

(註) 默黎浪 (Melinda) 是一種果實味酸。

這些詩歌的風味，和國風裏的：

桃之夭夭，

灼灼其華；

之子于歸，

宜其室家。

關關雎鳩，

在河之舟；

窈窕淑女，

——周南，桃夭。

君子好逑。

很有一點相同咧。

周
南
關
雎
。

馬來民歌研究

鍾敬文

如果有個人，他要探詢我平生所最嗜好的東西時，我將毫不懷疑地奉答他：我最喜歡詩歌。說也奇怪，我自幼在小學里念書時，就高興去找詩歌來諷誦。我家並不是什麼世代書香，而師友中也很少直接啓導我的，（雖然間接的暗示，不能說全然不會有）可是我的興味，是開濬得那麼早，並且繼續地跟着年華生長，到現在讀書看報時，總對她最饒情味，在寂寞的旅行中，只要行囊里有一卷詩章，就不怕沒法消遣了。十餘年來，對於舊體詩新體詩，都曾胡亂學寫過，有時狂熱起來，那種忘懷了一切，只管伏案推敲，或當風吟誦的情態，儘夠令得家人朋友們怪異嗤笑呢。雖

然才器愚鈍，又不能好好學習，於新舊一無所成，只空留下一堆爛草蕪章，貯塞於箱隅屋角而已。但嗜好之忱，並不爲此低減，個中情趣，有時覺得頗有自己會心之處，猥瑣淺見，固然不敢寫出求教於通人，但心中未嘗不竊竊然私自怡悅呢。

我之意識地愛好民歌，是最近數年來的事。但以前，在翻閱古詩歌的集子時，對於兩漢及南北朝時代那些樂府風謠，早已感到特殊的興味。那種純樸的風格，真切的情感，實在足以深深敲動我天真少造作的心緒，而以爲她比起那些文人們辛苦經營的創製更爲可愛賞。近幾年來，歌謠運動突興，尤教我從理論上實際上認識了「野人之詩」——風謠——整體的價值。這些時日里，頗追追然盡一己能力所及，搜集了許多材料，略事整理，而印了出去。雖然成績是那麼菲薄，但總算做了些自己能做和應得做的

事。

從北京大學於民國七年起，開手搜集歌謠，到現在十年中間，中國境內野生的詩作之被發掘者，最少在三萬首以上，雖說沉埋尚多，只就此數目，已夠皇皇驚人了。然在現代，對於一種學術的研究，其取材之範圍，須打破了時間與空間的限制，聚古今中外於一處，然後條分而縷析之，綜合而歸納之，始能發見真相，而有奇大的創獲。若僅限一地一時，則所得未免過於褊淺，或有陷於謬誤的危險。這單就站於歌謠的研究上着想，覺得已很有繙譯國外民歌，介紹到中國來的必要。若另換一面，從欣賞文學藝術的立點看，介紹些域外的民族的詩作進來，以供大家的鑑賞，尤其是很需要的。何況，她——民謠——還是供給民俗，歷史，教育各方面之研究呢。話雖如此說，但在實際上，除周作人，劉半

農，朱湘諸先生曾略爲致力地繙譯過些外國的民歌以外，實不見有別的人肯做這種工作。是因爲去從事這種業作，不很爲讀書界所重視呢？抑在譯者自己就不容易有這個近於冷癖的興致？就是一個對於歌謠頗關心的人，這樣的枯澀的情況，很有令我觸到不舒適的感覺呵。

一二年來，別地的民歌，雖然介紹過來者甚少，但關於南洋馬來人的，却東鱗西瓜的頗有人繙譯了一些，我是久蓄着到南洋去的志望的，因爲種種拘牽，終於不果一行，然而棕櫚叢林中的綠風碧月，總不時的繚繞着我的幽夢。年來繼續地讀了許多他們土人的充滿了熱愛癡情的歌聲，更令我悠然神往呵。

這里所收集的幾十首短歌，原來是分散在各種報章雜誌上的，譯述者之名，在我一時能夠知道的，爲警民，華塵，夾際，

北溟諸先生。這七六首馬來詩歌，除去少數幾首外，十分之九都是情歌，所以本書便定名為馬來情歌集。關於這些歌謠的形式，內容，產生的背景及其它等等，在華塵警民兩先生的文章（附在本書後面）中已說得頗明白，（華塵先生原文中，有一段關於馬來歌和格弗朗綜（Kerouljong）的歌譜，因印刷關係，不能不把它節去，覺得十分抱歉，讀者願一看，可參考南洋日報祖出版的『椰子集』我現在拉雜說些他們所沒有闡發過的來與讀者商量。

韻文作品選譯之問題，幾年來文壇上已鬧得夠響亮了。用古體，用新體，意譯，直譯，風韻譯，都儘有人嘗試過並討論過了。結果有所長必有所短，完美的辦法，終於無有。近人似乎大家頗傾向於折衷的方法，——不全意譯，不全直譯也不全韻譯，然而於可能的範圍內，各方都顧到一下。這雖然近於妥協，但總不如